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23 次会议决议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23 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委员。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和《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认真审议后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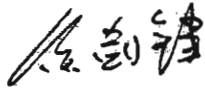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在表决时关联方董事汤清平先生已回避表决。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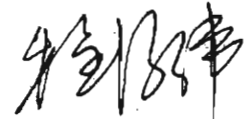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字：



（余剑锋）

（汤清平）



（程源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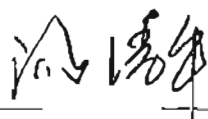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此页无正文，为《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字：



(余剑锋) (汤清平) (程源伟)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